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税科技”）董事会于2022年12月9日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提交了会议的相关材料，会议通知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保税科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6日上午12时，以现场会议结合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位，在规定的时间内，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共有7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勇先生召集和主持。参加表决的董事对提交会议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的本公司公告临 2022-05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决定于2023年1月5日（星期四）14时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的本公司公告临 2022-057。

特此公告。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7日